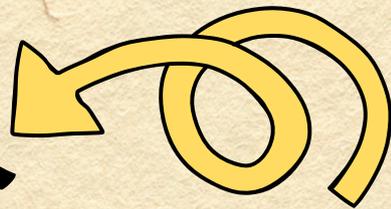


学生资助 资源一键整合



学生资助 伴你同行

资源获取方式

官网：北京师范大学党委
学生工作部资助管理中心



扫码获取北京师范大学
学生资助体系简介

北京师范大学学生资助体系简介

资助类别	内容
奖学金项目	本科生国家奖学金、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自强之星”奖学金、大成国学奖学金、叶圣陶奖学金、曾宪梓奖学金、唐仲英德育奖学金、曾宪梓奖学金、勤工助学优秀个人。
助学金项目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奖励助学金、助才助学金、励学助学金、史世奇助学金、彭年助学金、春华秋实西部助学金、柏年助学金、华夏助学金、正泰·杜斌丞扶助优秀贫困学生奖学金、黄文秀教育基金资助项目。
国家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且难以支付学费费用的学生，可以通过学校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或在生源地所在县级资助部门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费用缓交	因家庭经济困难等原因无法在开学时足额缴纳住宿费及需要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全日制非定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资助管理中心办理费用缓交手续。
学费减免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且具备一定条件的学生，可根据实际需要申请减免部分或全部学费。
勤工助学	勤工助学的工作时间原则上每周不超过8小时，每月不超过40小时。本科生22元/时，硕士生25元/时，博士生30元/时。
临时困难补助	普通临时困难补助，学生个人或家庭突发变故造成临时性困难，可以申请普通临时困难补助。 重大疾病或意外伤害补助，学生可以申请基本慰问金与医疗补助金。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学生毕业后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的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在三年以上（含三年）的，其学费由国家实行补偿。
应征入伍服兵役高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士官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含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实行代偿；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前正在学校就读的学生（含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服役期间按国家有关规定保留学籍或入学资格，退役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国家实行学费减免。

学校精准资助工作年表

春季学期

- 3月 奖励项目评选
困难认定复核
- 4月 “助学·筑梦·铸人”
主题活动
社会类奖励助学金评选
- 5月 京师励志文化节
- 6月 毕业季主题活动

秋季学期

- 7-8月 暑期资助宣传
困难学生家访
- 9月 绿色通道
困难认定
国家助学贷款
学费减免
- 10-11月 国家级、学校、社会类
奖励助学金评选
- 12月 就业补助
寒假返乡补助

公众号：BNU学生资助



常用功能



1. 奖励学金评选通知发布
2. 勤工助学助管招聘



3. 资助育人活动推送



4. 资助指南获取



5. 励学师大典型事迹



学生组织活动信息获取

可扫描获取社团最新活动

资助管理中心下设三个志愿公益类社团及两个学生组织，组织一系列服务同学、奉献爱心、回报社会的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

北师大自强社



雁行励学社



北师报亭



北京师范大学师英爱心社



BNU学生驿站



更多资助信息请关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CHINA NATIONAL CENTER FOR STUDENT FINANCIAL AID

- 政策简介
- 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